

國立中興大學101學年度學士後第二專長學士學位學程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1年5月7日(星期一)上午10:10

記錄：呂政修

會議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四樓第四會議室

主席：李德財校長(呂福興教務長代)

出席人員：各招生委員(如簽到單)

列席人員：招生組承辦人員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100學年度本校工學院光電工程研究所與中區職訓中心合作開辦「學士後太陽能光電系統應用學士學位學程」，共錄取正取生28名。
- 二、教育部於4月中旬核定本校101學年度「太陽能光電系統應用學士學位學程」及「發光二極體學士學位學程」等兩個學程，每學程招生名額上限為60名。本次核定招生之學程，經訪視並修訂辦理計畫者，得續辦二年。(如附件一)。
- 三、招生組彙整各單位招生簡章草案如附件，敬請參閱。
- 四、本項招生考試之經費編列原則，擬依招生報名狀況於第二次招生委員會(放榜會議)討論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請審訂101學年度「學士後第二專長學士學位學程」招生簡章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次招生簡章主要修訂說明如下：

- (一)報名費擬調高為1,500元。
- (二)新增招生學程「發光二極體學士學位學程」。
- (三)考試項目為審查及面試。各學程依考生審查成績擇優參加面試。

二、招生簡章草案如附件二，請審訂：

- (一)招生重要日程表。
- (二)簡章第壹項至第拾參項(第1 - 7頁)。
- (三)附錄(第8 - 11頁)。
- (四)附表(第12 - 14頁)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，招生簡章如附件二。

案由二：請審訂101學年度學士後學士學位學程招生考試工作日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因應本次招生考試項目改為審查及面試，擬訂招生工作日程如附件三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，招生工作日程表如附件三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(10:55)。